

都市耕地變更使用 出租人得依法收回

高雄市峇雅區張澄欽

問：

(一)自實施耕者有其田之後，爲什麼到現在還可以終止租約？

(二)都市計畫以內的耕地，時價是每坪八千元，現在地主要收回，爲什麼還照五十三年申報的地價的三分之一來補償？

(三)從光復後承租八分多地，一家十六口全靠那塊田地的收入維持生活，並且在該田地上建屋居住。現在即將換新租約，租期到民國六十二年，如到期是否可續耕？

警察電台法律顧問
郝景懿律師答覆：

(一)實施耕者有其田條例與耕地三七五減租條例，是兩種不同的法律。凡是違反三七五減租條例第十六條第一項規定的時候，出租人可訴請收回。

要是承租人死亡，而又沒有繼承人，或承租人遷走，或轉業放棄耕作權，或是積欠租金達兩年總額的時候，照三七五條例第十七條規定，也可以終止租約。

(二)都市計畫以內的耕地出租人，因變更土地的使用，可以合法收回土地。至於依照五十三年申報地價三分之一的數額補償，是政府願意承租損失的一種行政措施。要是依照民法、土地法和三七五減租條例，出租人合法收回土地的時候，並

沒有補償的規定。

(三)依三七五減租條例第十九條第三款規定，出租人因收回耕地，致使承租人失掉家庭生活依據的話，出租人就不必收回耕地，可繼續再訂立六年租約，再看情形決定。

新竹市水源路李秀芹小姐問：

(一)李小姐與張先生結婚後一年，丈夫就死了。李小姐只有十八歲，想要改嫁，但她的公公將她的身分証扣留起來，李小姐要把戶籍遷走，該怎麼辦？

(二)李小姐現在要改

嫁，公公要收聘金兩萬元，如此應由誰作主改嫁？公公要兩萬元是否合理？

警察電台法律顧問

郝景懿律師答覆說：

(一)李女的丈夫死亡之後，婚姻關係就已經消滅了，自然可以再跟

別人結婚，不過要在婚姻關係消滅六個月之後，才能改嫁。公公無權干涉此事，也無權收取聘金和扣留身分証，這樣犯了妨害自由罪。

(二)李女自己可以作主改嫁，遷移戶籍，可將事實報告當地的警察機關，幫助要回身分証。

如公公仍舊不給，可提出刑事告訴後，向戶籍機關註銷原來的身分証再補領。

——鄒仲嵐——

再嫁 妻死 妻死 妻死 妻死
拘束 公婆 不受 夫死 不受

農藥盡量少用

〔問〕：(一)目前台灣在水稻、甘蔗、蔬菜、柑桔方面爲害最嚴重的害虫有那些？使用什麼農藥防治？

(二)過去及現在，有那些農藥被禁止使用？以後又有那些將會列入禁止使用者？

(三)害虫防治上，有何新的技術將會被大量推廣使用？

(四)目前使用最多的農藥有那些？(嘉義郵政七五九一—五號蕭添印)

〔答〕：(一)水稻、甘蔗、蔬菜、柑桔的重要害虫及常用農藥如下：
水稻：飛虱——「虱必殺」(CP MC)。
甘蔗：金針虫——「阿特靈」、

「飛布達」(Heptachlor)。(DVP)。

蔬菜：小菜蛾——「氣松」(DVP)、大利農(Diazinon)等。
柑桔：介壳虫——馬拉松加夏油。

(二)禁用的農藥有：「安特靈」、各種有機水銀劑、滴滴涕(DDT)等。

(三)提倡採用害虫綜合防治方法，必須施用時才使用農藥，盡量減少用藥量及用藥次數，應用天敵防治害虫，與化學防治並重。

(四)本省常用農藥有：巴拉松、甲基巴拉松、加保利、銻乃浦、銻乃浦等。(洪維維)

孟宗竹栽培

〔問〕：(一)新竹海拔五百至八百公尺的山地，可否種植孟宗竹？

(二)適合孟宗竹種植的條件爲何？

(三)如何栽植孟宗竹？

高？

(四)孟宗竹與桂竹那一種經濟價值高？

(五)孟宗竹的竹苗，何處有出售？(新竹橫山鄉內華村中正路53號彭清正)

〔答〕：(一)新竹山地海拔五〇〇至八〇〇公尺處，適於栽培孟宗竹。

(二)適合栽培孟宗竹的條件如下：
(1)四季雨水充足，年降雨量二千至三千公厘，避風地點較宜。

(2)陽光充足的坡地，坡度以不超過十五度，且向南或向東南較好。

(3)土層深厚，富有機質，排水良好的紅棕土最宜。土壤反應在PH(酸鹼度)五·六至六·三爲佳。

(四)栽植方法如下：
栽植密度四·五至五公尺(十公畝栽植四〇至五〇株)。

栽植穴一直徑九〇公分，深度五〇至六〇公分，施下堆肥約一〇公分厚，然後覆一層鬆土。

栽植法——將種竹栽植於準備好的栽植穴內，栽植時宜選無風的陰天，或少雨的天氣爲佳。

(五)孟宗竹與桂竹的經濟價值比較，以孟宗竹的經濟價值高，但孟宗竹栽植後，經四—五年後才成竹林，資本投資收回需時較長。

(六)竹苗請向南投縣竹山鎮農會介紹，北部請向北市北投區湖田里蓬萊稻原種田事務所高塚園先生介紹(竹苗價格不詳)。(王進生)

讀者請注意：來信詢問農業問題信件，請註明訂戶號碼，附回信信封並貼回郵。不同類的問題，最好分寫幾張信紙。

豐年讀者服務部